

宁波永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注销部分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关于注销部分全资子公司的情况

宁波永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全资子公司的议案》。为了优化资源配置，减少管理层级，提高整体运营效率，公司拟注销全资子公司辉煌光学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辉煌光学”）。辉煌光学目前已无实际经营业务，未来亦无开展业务的计划，本次注销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9）。

二、本次注销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注册处的《解散公告通知》，辉煌光学已按照相关程序完成了注销登记手续。

三、本次注销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全资子公司是基于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后续业务发展规划，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及资产结构，降低管理成本，从而提高运营管理效率。注销上述全资子公司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将相应发生变化，但不会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中小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宁波永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1日